鄭淑燕老師「國際私法」112 年 1 月 3 日期末考試公告

一、本課程訂於 112 年 1 月 3 日上午 10 時 10 分至 11 時 50 分，於原上課教室(大賢館 105)舉行期末考試。

二、本期末考試不得翻閱、參考任何資料。

三、本期末考試不得補考。

四、請勿以電子郵件及 TEAMS 訊息與授課教師聯繫考試事宜。